**黄山学院第二十三届“青年杯”排球赛**

**竞赛规程**

**一、组织单位**

主办单位：校团委、校体委

承办单位：校排球协会

**二、参加单位**

文学院、生命与环境科学学院、旅游学院、信息工程学院、经济管理学院、艺术学院、外国语学院、数学与统计学院、化学化工学院、教育科学学院、建筑工程学院、文化与传播学院、机电工程学院、体育学院

**三、竞赛时间、地点**

比赛时间：2025年5月10、11、14日（如遇雨天，另行通知）

比赛地点：黄山学院率水校区排球场

**四、参赛规定**

（一）参赛队以各院为单位组队参赛,分男子组和女子组；

（二）每队限报领队1人，教练员1人，运动员12人；

（三）各队需填写报名表一份，于4**月15日上午11点前**将纸质报名表和安全风险告知书交至体育学院三楼体委办公室张海波老师处，电子版报名表发送邮箱2900601244@qq.com，逾期不补。

**五、运动员条件资格审查**

（一）参赛运动员必须是在校在册学生；

（二）凡对参赛运动队（员）的资格问题有异议者，需向“资格审查委员会”提交经领队签字的“申诉报告书”方可受处理；

（三）资格审查委员会将在赛前、赛中、赛后对参赛运动队（员）的比赛资格问题认真检查，如发现有不符合比赛资格者，将取消本人或所在队的比赛资格和成绩。

**六、竞赛办法**

（一）比赛分为两个阶段

**第一阶段通过抽签男女队各分为A、B两组进行单循环赛，排出各小组前4名。**

**第二阶段小组前2名采用交叉淘汰赛办法决出1-4名，小组3、4名采用同名次对抗赛的办法决出5-8名。即：**

1.小组前2名采用交叉淘汰赛

A1—B2, B1—A2；胜队—胜队决出1-2名，负队—负队决出3-4名。

2.小组3、4名同采用同名次对抗赛

A3—B3决出5-6名, A4—B4决出7-8名。

（二）**比赛全程均采用三局两胜制，非决胜局为25分制，决胜局为15分制。每局先获得25分/15分为胜一局，如遇24:24/14:14，直至领先对方2分为胜一局。**

**七、决定名次办法**

（一）每队胜一场得2分，负一场得1分，弃权得0分，积分多者名次列前。

1.如遇两队以上（含两队）积分相同，C值高者名次列前；

A（胜局总数）/ B（负局总数）= C（值）

2.如C值仍相同，则Z值高者名次列前：

X(总得分数)/ Y（总失分数）=Z（值）

（二）采用中国排球协会审定的排球竞赛规则。

（三）本次比赛取男、女各前八名，获得比赛前八名的队分别给予奖励。

（四）本次比赛体育学院不占有小组晋级名额，若最终胜利则并列取名，若失败则无名次。

**八、本次比赛裁判员由体育学院教师和学生担任**

**九、其他**

（一）运动员必须自备比赛服；

（二）每场比赛开始前15分钟，各队教练员把上场队员名单交裁判组，每局每队场上比赛队员为6人，每局每队换人次数为6人次，每局每队暂停次数为2次；

（三）参赛队员必须携带学生证或一卡通，由领队统一保管，赛前主动交给记录台工作人员进行核查，无学生证者、未报名者不准参加比赛；

（四）比赛期间的宣传、场地安排、组织等工作由组委会统一协调，各单位进行宣传活动要符合学校的有关规定。

**十、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十一、本次比赛有关规定最终解释权归组委会。**

**黄山学院体育运动委员会**

**2025年3月26日**